

107 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活動-夢的 N 次方(新北場)實施計畫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 3 月 31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070574089 號函

壹、計畫源由：

「只有在地，才會落地深耕；只有生根，才會由下翻轉」。由南投縣爽文國中王政忠主任所領軍的臺灣夢幻教師團隊，已然在臺灣教育現場點燃教師共備、孩子共學、家長共好的教育夢想，同時這些熱血教師的教育夢想，正在一點一滴改變臺灣的教育現場，創造出不同的教育風貌！

為了扭轉偏鄉教育困境，106 年度由王政忠主任發起的「夢 N」教師自主教學研習活動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攜手合作，在超過 4 千名優秀老師熱血沸騰的共同備課、教學研究中畫下句點。

107 年度，夢的 N 次方將在全國十個分區縣市擴大點燈號召更多教師投入，並結合在地亮點老師帶領教師實作共備，藉由教師自主增能與在地深耕，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因為，還有許許多多偏鄉的孩子需要更多有熱忱、有創意、有專業的教師，為他們貧脊的教育土地注入養分。祈願偏鄉的孩子也能擁有專業而公平的學習機會，將來當他們走出自己的部落時，也能擁有與都會孩子競爭的知識與能力。

期待這股由基層教師編織而成的教育夢想，能再度深入偏鄉，捲起更多教師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啟動教師專業成長轉輪，讓這教師夢在每個有莘學子之處遍地開花，活化每一個教學現場，將學習的主權回歸學生，讓孩子的學習有了更多希望，讓教育現場充滿更多元創新的風貌，讓孩子的未來長出更多的可能。

貳、計畫目標：

- 一、透過亮點教師有效教學策略與班級經營經驗分享，提供國中小各領域與跨領域差異化教學方法與策略。
- 二、接續夢二在地深耕理念與模式，提升各縣市教師社群領航與共備帶領技巧。
- 三、藉由教師自主增能模式，促進現場教師自我覺知，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
- 四、鼓勵偏鄉教師參與社群教師增能與運作，增進偏鄉教師的教學專業知能。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新北市板橋區文聖國民小學、新北市瑞芳區義方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肆、參加對象及報名方式

- 一、參加對象：以新北市國民中學、國民小學之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為主，並優先錄取偏遠地區教師；其他全國各縣市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歡迎報名參加。
- 二、各場次研習均以額滿為限，請以收到報名錄取通知為準，恕不接受臨時報名或旁聽。

三、課程報名方式：

- (一)一律採線上報名，請欲參加本研習之教師，登入「夢的N次方」官網(網址：<http://dream.k12cc.tw>)，並點選「夢的N次方-新北場」活動進行報名。首次登入者請依畫面指示填寫個人基本資料，若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報名。
- (二)報名時間自107年4月3日(星期二)上午8時起，至107年4月27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實際開放報名期間依官網公告為準)，並於107年4月13日(星期五)進行第一階段錄取名單審核；若報名期間該班次已額滿時，得提前進行審核作業。
- (三)報名人員於報名期間得隨時登入官網報名系統修改報名資料或取消報名，惟經審核錄取則不得修改報名資料，僅可取消報名。

四、錄取原則：

- (一)以新北市之偏遠地區教師及離島縣市教師優先參加，如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依以下優先順位錄取：
 - 1. 國中小偏鄉地區正式教師。
 - 2. 國中小一般地區正式教師。
 - 3. 國中小代理代課教師(偏遠地區優先)、課輔老師、師培生。
- (二)上述優先參加人員外，其他縣市教師(不限服務單位、學校類型及聘用身分類別)於各該班次尚有餘額時按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 (三)若報名期間該班次出現額滿狀況時，得暫停接受報名並提前進行審核作業。
報名截止後未錄取人員暫列候補，遇缺額時依報名先後順序遞補，候補期間並得改選其他尚有名額班次。遞補作業開班前額滿為止，必要時得延長之。
- (四)報名人員請於報名截止後自行登入官網查詢錄取名單；經錄取人員須全程參加研習課程。

註：偏鄉學校之認定依教育部公布之106學年度國中小學校概況資料為準。

伍、課程內容：

一、研習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講座/工作團隊
5月26日			
8:30-9:10	報到	江翠國中 活動中心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服務團隊
9:20-10:00	開幕式	江翠國中 活動中心	教育部 講師召集人團隊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服務團隊 9:20-9:30 教育部及新北市教育局代表 致詞 9:30-9:40 教師自主社群影片 9:40-9:50 夢的N次方說明 9:50-10:00 大合照
10:10-12:00	分科實作/共備/講座	各分組教室	
12:00-13:00	午餐	各分組教室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服務團隊
13:00-17:00	分科實作/共備/講座	各分組教室	
17:00	賦歸		
5月27日			
8:30-8:50	報到	各分組教室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服務團隊
8:50-9:00	開場/事務性說明	各分組教室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服務團隊
9:00-12:00	分科實作/共備/講座	各分組教室	
12:00-13:00	午餐	各分組教室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服務團隊
13:00-16:00	分科實作/共備/講座	各分組教室	
16:00	賦歸		

二、課程分組及預計錄取人數：

階段	科目	各組人數	階段	科目	各組人數
國小	國語 A(中高年級)	90 (共 1 班)	國中	國文	40(共 1 班)
	國語 B(MAPS)	40 (共 1 班)		數學 A	40(共 1 班)
	數學 A(不分年級)	40 (共 1 班)		數學 B	40(共 1 班)
	數學 B(不分年級)	40 (共 1 班)		英語	40 (共 1 班)
	英語(中高年級)	40 (共 1 班)		社會	40 (共 1 班)
	社會(中高年級)	40 (共 1 班)		自然	40 (共 1 班)
	自然(中高年級)	40 (共 1 班)		藝文	40 (共 1 班)
	藝文	40 (共 1 班)			
國中小	科技教育	40 (共 1 班)	國中小	閱讀理解	40(共 1 班)
國中小	均一導入課堂教學- 數學科	40 (共 1 班)	國中小	閱讀教學	90(共 1 班)

國中小	跨領域素養導向課程 共備	40 (共 1 班)	
			總計 900 人(共 20 班)

陸、 預期效益

- 一、 提升各縣市教師有效教學評量技巧及班級經營策略。
- 二、 促進各縣市教師領域課程教學同儕共學及共備協作。
- 三、 建構地區性教師資源共享平台與教學實踐支持體系。

柒、 經費來源：本案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委辦經費支應。

捌、 其他說明

- 一、 新北市參與教師核予公假登記，其他縣市參加研習教師，惠請所屬縣市及學校核予參加研習人員公假登記，本案工作人員核予公假登記(得擇期於 6 個月內補休，課務自理)。全程參與教師依實核予 12 小時教師研習時數。
- 二、 本案計畫不提供學員住宿及交通接駁服務；為響應環保減少垃圾量，請自備餐具及水杯。
- 三、 新北市承辦學校及相關有功人員敘獎：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5 款第 2 目及「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敘獎項目第 2 項第 3 款，核予校長嘉獎 2 次，主辦 1 至 2 人嘉獎 2 次，其餘相關工作人員嘉獎 1 次以 10 人為限。
- 四、 本案聯絡人：
 - (一)新北市立江翠國中教務處 蔡光田主任，電話：(02)89790504 分機 220。
 - (二)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 施亞雯科員，電話：(02)29603456 分機 8438；電子郵件：AI9949@ntpc.gov.tw。

玖、 本計畫經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